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6-048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概述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沛顿存储”）因开发建设需要，对合肥沛顿101A栋3F装修工程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根据国家和相关主管部门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办理。

经过公开招标、评标等工作，合肥沛顿存储于2026年10月30日发出了《中标通知书》，确定由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电三公司”）为合肥沛顿101A栋3F装修工程项目中标单位，中标金额72,680,028.91元，签约合同价为72,680,028.91元。

中电三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公开招投标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将回避表决。本次公开招投标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解放路一段 2 号 5 栋

法定代表人：李华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26547K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人防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集成电路设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餐饮管理；停车场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生产线管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设备租赁；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

主要股东：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71%股权

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情况：截止2025年12月31日，中电三公司经审计总资产405,857.00万元,净资产55,669.69万元;2025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27,458.26万元，净利润8535.60万元。

截止 2026 年 8 月 31 日，中电三公司总资产 516,315.12 万元，净资产 58,418.92 万元；2026 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64,855.20 万元，净利润 5,712.9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电三公司是中国电子间接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71%的企业，与本公司为同受中国电子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中电三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合肥沛顿存储与中电三公司本次招投标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中电三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通过竞标确定合同价格。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承包范围

合肥沛顿 101A 栋 3F 装修工程及其保修期内的维保等全过程，项目建筑面积约 12000 ㎡（实际面积以施工图纸为准），内容包含装饰、空调和排风、电气、工业气体（含真空）、ESD、弱电、消防、扩容动力、给排水等专业施工工程，不含工艺设备二次配工程，网络综合布线、监控视频及出入口控制系统（门禁）不在本工程招标范围内（但中标单位需配合及协助进行桥架、管道、点位 86 底盒的预留），具体详见经招标人书面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二）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按 GB50210-201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国家标准执行。承包人承包的工程范围的质量、安全文明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合同约定的要求。

（三）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 72,680,028.91 元，以上价款为含税价格。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66,678,925.6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税款为 6,001,103.30 元。（具体尾款以实际开票软件取数为准，合同服务期内如遇税率变化，以最新税收政策为依据，并以不含税价加上适用税额作为开票金额。）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04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7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六）合同生效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项目建设需要，合肥沛顿存储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通过竞标确定合作方，严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过评审、开标、公示等公开透明的程序，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因招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 年初至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包含受上述关联人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18,003.75 万元（不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由公开招标导致，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正、公开、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